




# 中國宗教新聞

**1.** 2007年9月，美國國務院發表2007年度《國際宗教自由報告》(International Religious Freedom Report 2007)，報告指雖然中國憲法規定公民有宗教信仰的自由，但政府仍然極其缺乏對宗教自由和良心自由的尊重。憲法對行使宗教信仰權利的保護僅限於其界定的「正常」活動，並規定宗教團體和宗教事務不「受任何外來控制」。中國法律還禁止公開勸教。報告又認為沒有甚麼跡象說明2005年生效的《宗教事務條例》改善了宗教自由狀況；新條例仍然只將政府批准的宗教活動和信仰定為合法。在中國的多數地區，宗教信徒可以不受阻礙地在官方批准的場所祈拜。但在有些地區，宗教活動受到很大限制，其中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的官員嚴格控制宗教活動。報告亦引述據報導指，中國政府於2007年春季驅逐了100多名外國傳教士，有些團體稱這是政府在2008年奧運會前發動的驅逐傳教士和加緊控制基督教家庭教會的一項行動。(報告全文參<http://www.state.gov/g/drl/rls/irf/2007/90133.htm>) 中國外交部發言人姜瑜回應記者查詢時，指美國國務院2007年度國際宗教自由報告涉華部分繼續無端指摘中國的宗教和民族政策，有違國際關係基本準則，公然干涉中國內政，中方對此表示強烈不滿和堅決反對。姜氏重申「中國各民族、各地區人民依法享有充分的宗教信仰自由。尊重和保護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是中國政府的一項長期基本政策。這是不容否認和歪曲的事實。我們要求美方立即停止利用宗教等問題干涉中國內政，多做有利於增進中美相互瞭解和信任的事。」(<http://www.fmprc.gov.cn/chn/xwfw/fyrth/t364530.htm>)

**2.** 2007年9月底，神學思想建設研討會假南京金陵協和神學院召開。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主席季劍虹長老及中國基督教協會會長曹聖潔牧師分別發表題為〈全國建設神學院校，努力構建和諧社會〉及〈和諧是神學思想建設的中心內容〉的講話。兩文講話全文參<http://www.chinese-protestantchurch.org.cn/1.asp>。

**3.** 2007年10月中國共產黨召開「十七大」，胡錦濤在報告中，提及要壯大愛國統一戰線，團結一切可以團結的力量。其中強調「全面貫徹黨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針，發揮宗教人士和信教群眾在促進經濟社會發展中的積極作用」。會上又修改了中國共產黨黨章，「宗教」一詞首次在黨章內出現。在總綱部分指中國共產黨「全面貫徹黨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針，團結信教群眾為經濟社會發展作貢獻」。

**4.** 江西省民族宗教事務局官員(左旭生、王斯琴)在「中國民族宗教網」上，發表了〈網絡宗教行為及管理對策淺析〉，指互聯網上涉及基督教及天主教的網站，從2001年的7100多個，增至2007年的數以萬計。作者指出，網絡宗教行為對宗教管理帶來許多挑戰。這表現於：(一)網絡宗教虛擬空間及活動，突破了傳統「宗教行為場所」和「宗教活動」的定義；(二)網絡上的宗教文字突破了政府對宗教出版物的規定及管理；(三)宗教網站成為境外滲透的缺口。作者最後呼籲，政府必須加強對網絡宗教行為和內容進行監管，依法管理網絡宗教事務。全文可參<http://www.mzb.com.cn/ones.asp?id=15744>。



5. 據新華網消息，中共中央政治局12月18日下午進行第二次集體學習。自十六大以來，中央政治局已進行了44次集體學習。5年間，共89位專家學者在中南海懷仁堂，就經濟、政治、法律、文化、科技、歷史、國際問題、社會、軍事、黨建等方面的重大問題進行專題講解。這次集體學習安排的內容是當代世界宗教和加強我國宗教工作。由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宗教研究所所長卓新平、中央民族大學牟鐘鑒教授作講解。中共中央總書記胡錦濤在會上指出，實現我們的發展目標，必須最大限度地團結一切可以團結的力量，調動一切可以調動的積極因素。「我們要正確認識和全面把握宗教工作面臨的新情況新問題，積極主動地做好宗教工作，促進宗教關係的和諧，努力把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眾緊緊團結在黨和政府周圍，共同為全面建設小康社會、加快推進社會主義現代化而奮鬥。」胡錦濤在主持學習時發表講話。他指出：正確認識和處理宗教問題，切實做好宗教工作，關係黨和國家工作全局，關係社會和諧穩定，關係全面建設小康社會進程，關係中國特色社會主義事業發展。在新的歷史條件下，我們要堅持馬克思主義的立場、觀點、方法，全面認識宗教在社會主義社會將長期存在的客觀現實，全面認識宗教問題同政治、經濟、文化、民族等方面因素相交織的複雜狀況，全面認識宗教因素在人民內部矛盾中的特殊地位，努力探索和掌握宗教自身的規律，不斷提高宗教工作水準。胡又指，十七大強調，要全面貫徹黨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針，發揮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眾在促進經濟社會發展中的積極作用。這是對做好新形勢下宗教工作的根本要求。各級黨委和政府要堅持以鄧小平理論和「三個代表」重要思想為指導，深入貫徹落實科學發展觀，堅持黨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針，著力激發信教群眾的愛國熱情和建設中國特色社會主義事業的積極性，把他們同不信教群眾團結在一起，共同為經濟社會發展作貢獻。就做好新形勢下的宗教工作，他提出三點要求：一是要堅持黨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針。發揮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眾在促進經濟社會發展中的積極作用，關鍵是要把黨的宗教工作基

本方針貫徹好、落實好。要全面貫徹黨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堅持依法管理宗教事務，堅持獨立自主自辦，堅持積極引導宗教與社會主義社會相適應，鼓勵我國宗教界發揚愛國愛教、團結進步、服務社會的優良傳統，支持他們為民族團結、經濟發展、社會和諧、祖國統一多作貢獻。二是要加強信教群眾工作。做好信教群眾工作是宗教工作的根本任務。要堅持以人為本，最大限度地把信教群眾團結起來，把他們的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實現全面建設小康社會、加快推進社會主義現代化的共同目標上來。要堅持政治上團結合作、信仰上互相尊重，努力使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眾在擁護中國共產黨的領導和社會主義制度、熱愛祖國、維護祖國統一、促進社會和諧等重大問題上增進共識。要真心實意關心信教群眾特別是生活困難的信教群眾，幫助他們解決實際困難，組織和支援他們積極發展生產、改善生活、勤勞致富，使信教群眾切實感受到黨和政府的關懷和溫暖。三是要加強宗教教職人員隊伍建設。要加大培養、選拔、使用工作力度，努力造就一支政治上靠得住、學識上有造詣、品德上能服眾的合格宗教教職人員隊伍。要發揮愛國宗教團體的積極作用，幫助和指導他們增強自養能力，依法依章搞好自我管理，反映信教群眾意願，切實維護宗教界合法權益。胡錦濤最後強調，各級黨委和政府要從黨和國家事業發展全局的戰略高度，適應新形勢新任務的要求，進一步加強和改善對宗教工作的領導，推動宗教工作不斷邁上新臺階。（參[http://news.xinhuanet.com/newscenter/2007-12/19/content\\_7281396.htm](http://news.xinhuanet.com/newscenter/2007-12/19/content_7281396.htm)）

6. 中國基督教第八次代表會議2008年1月13日在北京閉幕。傅先偉接替季劍虹當選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第八屆主席，高峰接替曹聖潔當選中國基督教協會第六屆會長。會議同時選舉徐曉鴻擔任中國基督教三自愛國運動委員會秘書長，闕保平任中國基督教協會總幹事。此次換屆突出特點是領導層年輕化。十六位新領導層成員平均年齡55歲，比上屆降低十歲，且年齡全部在70歲以下。中國基督教代表會議每五年舉行一次。 ▽